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  
政北路一號  
承辦人：科員 張鈺  
電話：9251000#2572  
電子信箱：hilunatw@mail.e-land.gov.  
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蘇澳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秘法字第1120075526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0000A\_1120075526A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「宜蘭縣幼兒園家長會任務組織及運作辦法」第一條，業經本府112年4月26日府秘法字第1120075526B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檢送本辦法全部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各鄉(鎮、市)公所惠予張貼公告周知。
- 二、請本府教育處依地方制度法第27條第3項規定，函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，並副知本府秘書處，另依行政程序法第157條第3項規定刊登政府公報。

正本：宜蘭縣議會、本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、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

副本：本府秘書處文書科、本府秘書處法制科(含附件)



秘書室 112/04/26



1120007279